

# 湖南工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手册

## （教工篇）

学校系人员高度密集场所，为了全校师生的健康，各职能部门和教学院部领导要严格按照学校下发的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文件和通知要求做好相关工作，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全体教职员工要主动学习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做好自身防护，保持积极乐观心态，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不相信、不传播非官方渠道发布的消息，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服从防疫部门和社区的管理。疫情期间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不聚会聚餐，禁止到温泉、影院、网吧、KTV等人员高度集中的场所参加娱乐活动。

1. 除离退休人员以外所有教职员工（含学校各类用工人员）原则上应于学生返校前14天返校（重点疫区有特殊规定的除外），返校后主动居家隔离。妥善保存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票据（信息），以配合可能的疫情防控工作需要。

2. 因疫情防控需要，不能按时返校，或因健康原因不能按时返岗的教职员工，要及时报告本部门领导，并履行请假、调课等相关手续。

3. 按照学校要求每日对自身健康状况进行检测，并在“完美校园”健康打卡平台如实填报“健康打卡”内容。

4. 进入校园应配合学校门岗工作人员体温检测、车辆登记消毒等防疫工作，并全程佩戴口罩（包括上课）。禁止带病进入校园。

5. 学生返校前，教师要认真备课、按时参加学校安排的线上教学或指导学生毕业论文工作；其他人员要按照学校和部门的统一安排做好相关工作，尤其是学生返校准备工作。

6. 学生返校前，上班的职工要做好自身防护，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避免接触其他人员。其他职工要尽量保持居家，非生活必须不得外出，积极配合学校、社区对校园和小区的封闭式管理。

7. 教师指导、修改学生毕业论文应通过邮件和电话、微信等方式进行。

8. 学生返校后，严格遵守学校错峰上课时间安排，教师要指导学生加强防疫，教室定时开窗通风，不得长时间关闭门窗，禁止开启空调。教师上课尽量不离开讲台。

9. 学生返校后，严格按学校安排错峰就餐。就餐时与他人保持距离，且不得相互交谈。

10. 办公室定时通风，办公桌之间应保持贰米以上距离。相互之间不得串岗。

11. 不得与同事、学生直接接触，工作安排尽量利用电话、微信等方式，确需当面沟通、交流的，应保持一定距离。

12. 禁止聚餐、聚会等人员密集型活动。确因工作需要安排的会议，与会人员要加强个人防护，服从会议组织部门安排。学工系统不得组织大型学生会议，超 10 人以上会议需经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批准。

13. 学工系统要密切关注学生学习、生活、身体状况，按照学校相关文件要求做好信息统计和报送工作。辅导员或班主任要于学生返校上课第一天收齐学生健康登记卡，交学院学工办保存。

14. 加强锻炼，保持充足的睡眠和营养，提升自身免疫力。禁止聚集型体育运动，如篮球、排球、足球等，倡导从事跑步、跳绳等个体运动。

15. 尽量储备防护口罩、消毒液等防护用品。

16. 教职工工作期间出现可疑症状，应立即停止工作，并告知同办公室人员、或离讲台贰米内学生原地休息，其他人员或学生有序疏散，同时通知学校疫情防控日常工作办公室（电话：22183000）。

17. 上课时如有学生出现可疑症状，教师要立即停课，组织距离出现可疑症状者贰米内学生原地休息，组织其他学生有序疏散，并立即通知学校疫情防控日常工作办公室（电话：22183000）。

18. 体温异常、身体不适、或有其它可疑症状者应立即前往学校专门设置的分检点检查，**切勿直接到校医院就诊！**如确需陪同人员，应请家属或同办公室人员陪同，陪同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

河西校区分诊点：校医院前坪；值班电话：18173371126（暂定）

河东校区分诊点：6栋一楼；值班电话：13007459997（暂定）

19. 全体教职员工均应支持学校防疫工作，服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

湖南工业大学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3月2日